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Xi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約227,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約300,3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1,041,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1,2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每股基本虧損約為32.15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每股基本盈利約0.04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4	227,539	300,332
銷售成本		(96,443)	(264,566)
毛利		131,096	35,766
其他收入		7,357	11,72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		—	39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897	—
應收賬款撥備回撥		—	49,294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413)	(8,56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32)	—
商譽減值虧損		(489,845)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28,932)	—
存貨減值虧損		(11,605)	—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01,81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51,303)	—
因重新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所產生 之虧損淨額		(127,734)	28,230
其他經營費用		(136,652)	(74,215)
融資成本		(9,684)	(4,470)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24,861)	9,928
稅項	5	(16,698)	(8,766)
年/期內(虧損)/溢利	6	(1,041,559)	1,162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62,460	4,329
有關年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29,031)	—
年/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1,008,130)	5,491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39,559)	1,162
非控股股東權益	(2,000)	—
	<u>(1,041,559)</u>	<u>1,162</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06,106)	5,491
非控股股東權益	(2,024)	—
	<u>(1,008,130)</u>	<u>5,491</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7 <u>(32.15) 仙</u>	<u>0.04 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144	265,560
商譽		267,061	753,146
無形資產		14,642	127,73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0,992	—
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按金		148,008	127,291
		<u>564,847</u>	<u>1,273,729</u>
流動資產			
存貨		257,859	29,211
應收賬款	9	302,107	399,1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4,536	188,884
有限制銀行存款		7,140	8,7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726	13,067
		<u>1,182,368</u>	<u>639,108</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0	171,678	581,152
		<u>1,354,046</u>	<u>1,220,26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265,901	48,5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0,954	36,673
預收賬款		21,411	37,247
融資租約責任		26	286
應付票據		150,000	—
短期貸款		12,366	7,596
應繳稅項		55,334	49,977
		<u>705,992</u>	<u>180,358</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	10	—	48,048
		<u>705,992</u>	<u>228,406</u>
流動資產淨值		<u>648,054</u>	<u>991,85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12,901</u>	<u>2,265,583</u>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預收賬款		76,098	73,632
融資租約責任		—	26
遞延稅項負債		—	2,021
應付票據		—	150,000
		<u>76,098</u>	<u>225,679</u>
資產淨值		<u>1,136,803</u>	<u>2,039,90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34,086	31,086
儲備		<u>1,077,025</u>	<u>2,008,818</u>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1,111,111	2,039,304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5,692</u>	<u>—</u>
權益總額		<u>1,136,803</u>	<u>2,039,904</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28,086	1,307,760	2,325	62,492	(79,992)	10,652	14,917	597,822	1,944,062	—
期內溢利	—	—	—	—	—	—	—	1,162	1,162	—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4,329	—	—	—	—	4,329	—
全面收入總額	—	—	—	4,329	—	—	—	1,162	5,491	—
終止確認可換股票據	—	—	—	—	—	—	(14,917)	14,917	—	—
發行新股份	3,000	87,000	—	—	—	—	—	—	90,000	—
發行股份開支	—	(319)	—	—	—	—	—	—	(319)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670	—	—	670	—
	3,000	86,681	—	—	—	670	(14,917)	14,917	90,351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86	1,394,441	2,325	66,821	(79,992)	11,322	—	613,901	2,039,904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1,086	1,394,441	2,325	66,821	(79,992)	11,322	—	613,901	2,039,904	—
年內虧損	—	—	—	—	—	—	—	(1,039,559)	(1,039,559)	(2,000)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62,484	—	—	—	—	62,484	(24)
有關年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29,031)	—	—	—	—	(29,031)	—
全面收入總額	—	—	—	33,453	—	—	—	(1,039,559)	(1,006,106)	(2,024)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27,716
發行新股份	3,000	72,000	—	—	—	—	—	—	75,000	—
發行股份開支	—	(91)	—	—	—	—	—	—	(91)	—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	2,404	—	—	2,404	—
於年內失效之購股權	—	—	—	—	—	(10,330)	—	10,330	—	—
	3,000	71,909	—	—	—	(7,926)	—	10,330	77,313	27,71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86	1,466,350	2,325	100,274	(79,992)	3,396	—	(415,328)	1,111,111	25,692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24樓2室。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與本公司功能貨幣一致之港元呈列。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有線數字電視業務、無線數字電視增值服務、地面無線數字電視網絡設備集成業務、研究、設計、開發及製造電子資訊安全產品、芯片，以及芯片之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

2. 更改財政年度年結日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之財政年度年結日由六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更改是為了使本公司之財政年度年結日與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財政年度年結日一致。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均於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而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財政年度年結日根據法例須定為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致使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12個月，而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有關附註之比較金額涵蓋6個月期間，因此，該等報表或無法進行比較。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 過渡性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 剝採成本

於本期間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之「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之規定。該準則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應否將投資對象綜合入賬，主要視乎實體是否有權控制投資對象、能否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

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就釐定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改變其會計政策。該採納並無變更任何本集團就其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參與其他實體業務達成之控制權結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入賬結構實體之權益之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之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本集團已作出有關披露。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之修訂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 修訂(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少數情況例外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目前可供採納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其中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並可能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披露之變動及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之重新計量。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每個期間向外來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收取及應收之淨值(經扣減折扣、退貨及銷售相關稅項後)，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線數字電視業務	126,745	65,796
無線數字電視增值服務	24,485	45,796
加密芯片	13,085	2,891
無線數字音頻芯片	16,451	37,130
地面無線數字電視網絡設備集成	46,773	148,719
	227,539	300,332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審閱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按產品及服務之性質考慮本集團之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按分配融資成本前之分部溢利／(虧損)(與賬目所列者一致)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有線數字 電視業務 千港元	無線 數字電視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加密芯片 千港元	無線數字 音頻芯片 千港元	地面 無線數字 電視網絡 設備集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益	126,745	24,485	13,085	16,451	46,773	227,539
分部業績	109,595	20,014	551	1,376	1,082	132,618
未分配收入						7,35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3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897
未分配開支						(1,156,817)
融資成本						(9,684)
除稅前虧損						(1,024,861)
稅項						(16,698)
年內虧損						<u>(1,041,559)</u>
資產						
分部資產	521,444	102,503	671,773	419,874	—	1,715,594
未分配資產						31,621
持作出售之資產						171,678
綜合總資產						<u>1,918,893</u>
負債						
分部負債	142,359	141,062	208,562	45,413	—	537,396
未分配負債						244,694
綜合總負債						<u>782,090</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5,809	4	2	—	—	5,815
未分配資本開支						2,664
資本總開支						<u>8,479</u>
折舊	4,463	568	111	1,691	—	6,833
未分配折舊						1,252
折舊總額						<u>8,085</u>
商譽減值虧損						<u>489,845</u>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u>128,932</u>
存貨減值虧損						<u>11,605</u>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u>101,811</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虧損						<u>151,303</u>
因重新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之 資產所產生之虧損淨額						<u>127,734</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有線數字 電視業務 千港元	無線 數字電視 增值服務 千港元	加密芯片 千港元	無線數字 音頻芯片 千港元	地面 無線數字 電視網絡 設備集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益	65,976	45,796	2,891	37,130	148,719	300,332
分部業績	39,892	(28,944)	36,998	(3,185)	12,702	57,463
未分配收入						206
未分配開支						(43,271)
融資成本						(4,470)
除稅前溢利						9,928
稅項						(8,766)
期內溢利						<u>1,162</u>
資產						
分部資產	1,089,185	134,226	443,295	163,128	—	1,829,834
未分配資產						83,003
持作出售之資產						581,152
綜合總資產						<u>2,493,989</u>
負債						
分部負債	94,487	103,755	17,271	2,155	—	217,668
未分配負債						188,369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 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48,048
綜合總負債						<u>454,085</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41,103	260	7	8,678	—	50,048
未分配資本開支						52
資本總開支						<u>50,100</u>
折舊	6,340	20	75	722	143	7,300
未分配折舊						785
折舊總額						<u>8,085</u>
應收賬款呆賬撥備淨額						—
存貨撥備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虧損						—
因重新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之 資產所產生之虧損淨額						28,230
應收賬款撥備回撥	6,417	—	39,752	231	2,894	49,294

地域資料

本集團分別按客戶及資產所在地域分類的來自外來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資料載列如下。

	來自外來 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13,313	35,128	1,504	2,744
中國	214,226	265,204	563,343	1,270,985
	227,539	300,332	564,847	1,273,729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關期間內，來自個別客戶之收益貢獻(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乃來自自有線數字電視業務、無線數字電視增值服務、無線數字音頻芯片及地面無線數字電視網絡設備集成之收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來自自有線數字電視業務、無線數字電視增值服務、無線數字音頻芯片及地面無線數字電視網絡設備集成之收益)，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客戶甲	56,392	50,797
客戶乙	56,392	36,837
客戶丙	22,622	39,592
客戶丁	11,822	36,837
	147,228	164,063

5. 稅項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	45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719	8,721
遞延稅項：		
— 本年度／期間	(2,021)	—
	16,698	8,766

香港利得稅以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以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計算。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自其首個獲利經營年度起計兩年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該等附屬公司於隨後三年則可享中國所得稅減半優惠。

本年度／期間之稅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之（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24,861)	9,928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264,896)	2,482
就稅項目的不能扣除開支之稅項影響	257,751	4,674
就稅項目的非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890)	(6,831)
暫時差額之稅項影響	(1,865)	2,071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26,598	12,189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項豁免之影響	—	(5,819)
稅項支出	16,698	8,766

6. 年／期內（虧損）／溢利

年／期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980	650
顧問費		
— 以股份支付款項	2,168	268
確定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87,991	264,566
折舊		
— 自置資產	19,389	7,892
— 融資租約項下資產	559	193
匯兌虧損	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549
研究及開發成本	18,157	6,41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20,293	11,18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36	370
— 以股份支付款項	241	402

7.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於年內應佔綜合虧損1,039,55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溢利1,162,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240,097,000股(二零一二年：2,831,416,000股)計算。

(b) 攤薄

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9. 應收賬款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403,918	399,160
減：呆賬撥備	—	—
減值虧損撥備	(101,811)	—
	<u>302,107</u>	<u>399,160</u>

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後)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十日內	—	91,467
三十一至九十日	—	23,386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24,390	53,076
一百八十日以上	240,422	162,059
	<u>264,812</u>	<u>329,988</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三十日至一百八十日。

呆壞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年／期初	—	49,294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年／期內回撥之款額	—	(49,294)
匯兌調整	—	—
於年／期末	—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釐定 101,811,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之應收賬款為減值。減值應收賬款乃應收客戶逾期 365 日以上之款項。

1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本集團有意出售其電訊設備及放棄應收河北廣電網絡投資有限公司之應收賬款，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有意出售其附屬公司 Magic Golden Limited，而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完成。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包括：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873	—
存貨	—	164,238
應收賬款	152,805	191,0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56,725
稅項抵免	—	21,2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7,88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71,678	581,152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包括：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	(47,8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32)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48,04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淨值	—	533,104
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匯兌儲備	—	25,025

11.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十日內	227,207	5,043
三十一至六十日	94	5,752
六十一至九十日	2,698	18,646
九十日以上	35,902	19,138
	265,901	48,579

12. 股本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期初	3,108,590	31,086	2,808,590	28,086
因配售事項而發行之股份(附註)	300,000	3,000	300,000	3,000
於年／期末	3,408,590	34,086	3,108,590	31,086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投資者分別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0.25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900,000港元，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額外現金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投資者訂立另一份有條件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0.25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20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0,000,000港元，為本集團任何可能之收購及其業務提供額外現金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分別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0.30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30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9,7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於日後作任何可能之收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本集團

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業績相比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整體業績錄得下降。因應市場結構以及本集團的整體規劃，本集團已於年內投資收購新業務，充分準備開拓新的業務分部。

II. 業務回顧

有線數位電視業務

二零一三年配合國家「三網融合」的政策推動，集團已經全面完成轉型，並在業界奠定了廣電綜合業務運營商的地位。

目前的增值業務運營權覆蓋安徽、江西南昌等地，已簽約了建設運營550萬戶有線廣電用戶的增值業務；在河北以及山西大同，已簽約了建設運營370萬戶有線廣電用戶的廣電基礎業務；301遠端醫療專案已簽約及意向簽約單位有陝西、遼寧、廣東、新疆等省市地區。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與河北廣電網路投資有限公司簽定了「終止協定」，調整業務並將資源調出河北有線電視市場。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無線數位電視增值服務

本集團在河北省簽約了無線移動數位電視運營協定，包含6萬塊公共位置顯示幕的廣告等增值業務的經營。

地面無線數位電視網路設備集成業務

因市場對機頂盒及相關產品的需求比較疲軟，對本集團該本份業績影響較大，對集團毛利率的貢獻較少。本年度已出售集團包括北京中廣視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廣」），主要從事地面無線數位電視網路設備集成業務以及研究、設計、製造及買賣資訊安全產品。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通函。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完成。

資訊安全技術業務

為了增加盈利，集團在加密芯片上開拓管道。雖然由於客戶需求的變化，致使年末產生了大量的庫存，但銷售目標客戶已確定，不會對集團產生庫存積壓的影響。

無線數位音訊產品業務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度銷售主要國內客戶的帶來的收益，由於國內外需求一般，隨著這幾年的合作國內外客戶的專案增大，董事會預期以後市場份額也將加大，為集團今後的高額收益提供了一個有效保障和利潤增長點。

III. 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有線數位電視業務、無線數位電視增值服務、研究、設計、開發及製造電子資訊安全產品、晶片，以及晶片之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在二零一三年度，集團經過一年的戰略轉型，使由原來的電子資訊為主營的業務，轉向以大綜貿易和能源投資控股為業務主導方向的企業。

二零一四年集團將進一步鞏固和建設運營好已經簽約的廣電用戶，為完成集團的總體發展目標奠定基礎，更重要的是將在新的省份獲得一些合作機會，已合作的省份的業務也將進行一個大的擴展，為集團帶來較好的利潤增長和長遠價值。

另外，作為一家無線短距離從晶片到方案的全套供應商，由於全球歐洲危機復蘇，所以第一季度的外銷比第四季度有一定回落，但是把項目立項提高兩到三倍。

芯片訂單在二零一四年有新的專案量產，而且大多企業都在危機中找新的利潤增長點，外銷新客戶數量有大幅度增加。估計集團將大大提升自己的市場份額。

在外銷市場受到較大衝擊之前，集團就已著手規劃開拓國內市場以擴大國內的市場份額，且取得了較大的收穫，市場份額和銷售額都有所增加。將對內銷市場取得很好的開端。集團將加大力度進入新的消費和汽車電子領域的市場，為集團帶來新的利潤高速增長點。

另外，為實現戰略轉型，年初集團出售北京中廣，為集團下一步在大綜貿易交易和資源類企業收購提供了資金的保障。對煙臺新牟電纜有限公司的收購解約沒有給集團造成損失。

新業務方面，集團對中礦京資投資有限公司（「中礦」）進行的收購，奠定了投資資源類企業的基础。中礦主要從事(i)項目投資；(ii)投資管理；(iii)投資諮詢；(iv)銷售金屬材料及礦產品。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收購事項已完成，中礦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之財務業績綜合入帳。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金橋恒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橋」）同意與蘭安鳴先生（「蘭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蘭先生同意向北京金橋出售，而北京金橋同意向蘭先生購買雲南迪慶泰安礦業有限公司（「雲南迪慶」）合共70%之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7,000,000港元）。雲南迪慶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於中國註冊成立，其繳足註冊股本為人民幣80,000,000元，主要從事礦資源及尾礦精選加工及礦產品貿易，並已自相關當地監管機構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及污染物排放許可證。雲南迪慶有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其繳足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在雲南省擁有一座鉛、鋅及銅礦，其有效開採範圍總面積3.1003平方公里，年期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上。截至本公告日期，收購尚未完成。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意向書，本公司有意收購一家于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之全部股權，其主要從事研發蓖麻籽應用技術及基因工程、生產及銷售蓖麻籽、蓖麻油及其他有關產品，例如生物柴油、尼龍11塑膠、潤滑油等。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意向書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

過去多個月以來，本集團致力將資源投放在收購新業務，並準備好營運新業務部份。於可見將來，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及用心服務已簽約之廣電用戶，為本集團之總體發展目標奠定基礎。此外，本集團將擴大現有產品的市場份額，以提高利潤，並拓展新業務領域，力爭新利潤增長點及提高本公司股東之價值。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約227,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則約為300,3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39,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1,2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約32.15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為每股基本盈利約0.04港仙。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以下業務分部：

(i) 有線數字電視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有線數字電視業務之收益約 126,7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5,800,000 港元)，佔本財政期間之總收益約 5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2%)，包括基礎收視費及其他增值技術以及銷售有線數字電視業務相關產品所產生的營運收益。

(ii) 無線數字電視增值服務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無線數字電視增值服務業務的收益約 24,5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5,800,000 港元)，佔總收益約 1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5%)。

(iii) 資訊安全技術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加密芯片及所產生之集成業務之收益約 13,1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900,000 港元)，佔總收益約 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

(iv) 無線數字音頻產品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無線數字音頻產品業務及相關技術服務之收益約 16,5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37,100,000 港元)，佔總收益約 7%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2%)。

(v) 地面無線數字電視網絡設備集成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地面無線數字電視網絡設備集成業務之收益約 46,8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48,700,000 港元)，佔總收益約 2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50%)。

毛利率

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 58%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約為 7,4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1,700,000 港元)，包括年內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約 2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96,000 港元)、出售固定資產收益約 1,300,000 港元、提前還款折讓約 2,700,000 港元及固定資產增值稅減免約 2,600,000 港元及其他非營運收入約 800,000 港元。

其他經營費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錄得之其他經營費用約為 136,700,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為 74,200,000 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約為 9,7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500,000 港元)，其中約 9,1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200,000 港元) 為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獲悉數兌換前所產生之非現金實際利息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 94,100,000 港元，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65,600,000 港元減少約 65%。錄得減少主要是由於集團向河北廣電網絡投資有限公司出售電訊設備及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約為 14,600,000 港元，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27,700,000 港元減少約 89%。由於本集團的無線電視業務持續收縮，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較高代價出售該業務的若干閒置知識產權及已開發的無形資產。

存貨

存貨約為 257,900,000 港元，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9,200,000 港元增加約 783%。存貨包括作買賣用途的機頂盒、軟件及設備。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 (扣除呆賬撥備後) 合共約為 302,100,000 港元，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399,200,000 港元下跌約 24%。董事釐定應收賬款逾期 365 日以上須進行減值。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 484,5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88,900,000 港元增加約 156%。增加主要由於在回顧期間本集團大力推行其業務，而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以購買貨品及服務所致。預付款項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作出。

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項約為 265,9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48,600,000 港元增加約 4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為 201,000,000 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36,700,000 港元增加約 448%。

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金額合共 200,000,000 港元之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已發行予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聖馬丁」）。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贖回到期可換股債券。

同日，本公司與聖馬丁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聖馬丁按本金總額 100,000,000 港元認購債券。債券按 6% 之年利率計息，並可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到期贖回。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一份有條件配售及包銷協議（「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擔任配售之代理，以為 (i) 按全數包銷基準發行本金總額為 50,000,000 港元之債券（「第一批債券」）；及 (ii) 按盡力基準發行本金總額最多為 100,000,000 港元之債券（「第二批債券」）安排認購人。本公司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完成配售第一批債券。第一批債券及第二批債券分別按 6% 之年利率計息，並可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到期贖回。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授出購股權

為把握中國數字電視市場之增長，本公司已委聘兩位顧問向本集團提供市場推廣服務及財務服務，並有條件地向各顧問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購股權股份 0.32 港元認購 20,000,000 股股份。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告。

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投資者分別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根據上述認購協議，該等投資者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 100,000,000 股認購股份，價格為每股認購股份 0.25 港元。認購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24,900,000 港元，藉此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額外現金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投資者訂立另一份有條件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該投資者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200,000,000股認購股份，價格為每股認購股份0.25港元。認購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0,000,000港元，藉此為本集團的任何潛在收購及營運提供額外現金資源。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聘有12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6名)。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2,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1,900,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按市場慣例、僱員經驗及表現提供僱員薪酬福利。薪酬政策主要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本集團財務業績釐定，而僱員薪酬將於僱員有理想表現時，不時作出適當調整。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計劃及為僱員繳交法定強制公積金供款。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可據此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薪酬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撥付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作營運之用。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37,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00,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之結餘約130,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00,000港元)存於中國之持牌銀行，而將該等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法規所規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354,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0,300,000港元)，而流動負債約為70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4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約為1.9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4)；而資本負債比率(總借款除以股東資金)約為17.7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8)。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約為0.27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6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已發行300,000,000股新股份。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大部份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風險較微。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波動帶來之影響。然而，本公司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及不時重估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風險，並在必要時訂立非投機性對沖安排。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7,14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55,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之短期貸款12,3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96,000港元)。短期貸款4,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港元)已由本公司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America Assets Holding Group Limited(「America Assets」)與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ar Hub Investments Limited(「Star Hub」)訂立買賣協議，據此，Star Hub有條件同意向America Assets出售，而America Assets有條件同意向Star Hub購買Magic Golden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28,000,000元(相當於約403,400,000港元)。已出售集團包括北京中廣，主要從事地面無線數字電視網絡設備集成業務，以及研究、設計、製造及買賣資訊安全產品。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通函。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完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金橋與煙台新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潮」)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新潮同意向北京金橋出售，而北京金橋同意向新潮購買煙台新牟電纜有限公司(「新牟」)之2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39,000,000元(相當於約170,970,000港元)。新牟主要於中國從事(i)生產及銷售小型物理發泡電纜、小同軸、接入網電纜，及寬帶傳輸領域有線電視高速數據傳輸電纜及(ii)物業發展。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收購中礦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金橋與王龍先生及周玫女士(「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北京金橋出售，而北京金橋同意向賣方購買中礦合共51%之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5,500,000元(相當於約32,100,000港元)。中礦主要從事(i)項目投資；(ii)投資管理；(iii)投資諮詢；及(iv)銷售金屬材料及礦產品。有關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之公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收購事項已完成，中礦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之財務業績綜合入賬。

收購雲南迪慶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北京金橋與藺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藺先生同意向北京金橋出售，而北京金橋同意向藺先生購買雲南迪慶合共70%之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7,000,000港元）。雲南迪慶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於中國註冊成立，其繳足註冊股本為人民幣80,000,000元，主要從事礦資源及尾礦精選加工及礦產品貿易，並已自相關當地監管機構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及污染物排放許可證。雲南迪慶有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其繳足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在雲南省擁有一座鉛、鋅及銅礦，其有效開採許可證可開採範圍總面積3.1003平方公里，年期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止。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收購尚未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或重大投資。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用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除下文闡述有關偏離守則條文A.2.1條、A.4.2條、C.3.3條、C.3.7條及E.1.4條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分工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間之職責分工應明確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載。肖彥先生獲高級管理層推薦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及職責、實施主要策略、執行董事會決策以及協調本集團之日常營運。直至本公告日期，主席一職仍然懸空。考慮到本集團現時之營運狀況，管理層認為不必立即更改此安排。

董事之輪值退任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具有指定任期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獨立非執行董事董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未退任，故董石先生須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3.3條規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應至少包括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發行人之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3.7條規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亦規定其須：(a) 檢討有關發行人之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以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之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及(b) 擔任監察發行人與外聘核數師關係之主要代表。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僅規定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核數師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且並無包括守則條文C.3.7條規定之職責，直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作出修訂。然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與核數師舉行四次會議並已履行守則條文C.3.7條之有關職責。

股東之溝通政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E.1.4條規定，董事會應制定股東之溝通政策及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並無採納一套股東之溝通政策，直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然而，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向股東及投資者披露所有必要的資料及透過各種溝通渠道報告本公司之表現。該等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各種通告、公告及通函。本集團會就本集團之最新情況不時與投資者、股東及分析師舉行定期新聞發佈會及簡報會。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各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出現或可能出現競爭或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權益衝突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具明文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現行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梁和平先生，太平紳士（主席）、董石先生及胡定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按年度基準檢討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確保繼任核數師之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得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交易必守標準之事宜。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肖彥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彥先生(行政總裁)、仇斌先生及李濤先生；非執行董事徐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和平先生，太平紳士、董石先生及胡定東先生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並在本公司網站 www.hengxinchina.com.hk 內刊載。